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06 月 11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中市西區健行路 1049 號(台中金典酒店 14 樓春櫻廳)

出席股數：出席股數計 35,378,178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2,499,242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42,000,630 股之 84.23%。

出席董事：王政堂獨立董事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建業會計師

主席：顧剛維董事長

記錄：林佩宜



一、宣布開會：親自、電子投票及委託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113 年度營業報告。(洽悉)

說明：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 11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洽悉)

說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如下表。

##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賴宗義、徐建業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查。

此致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政堂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 第三案

案 由：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報告。(洽悉)

說 明：

1.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
2. 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酬勞提撥金額為 1,100,000 元，員工酬勞提撥金額為 1,100,000 元，全數皆以現金發放。
3. 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全職員工為限，其發放金額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或特殊功績等，員工資格認定及發放時程等相關事項，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4. 上述決議提撥金額與 113 年度認列費用無差異。

#### 第四案

案 由：113 年度盈餘分派發放現金股利報告。(洽悉)

說 明：

1. 本公司 113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以下同）85,459,074 元，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83 元，計 76,861,153 元。
2. 授權董事長訂定配發基準日及相關事宜，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員工或註銷、執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導致配發現金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調整配息率及相關事宜。

3. 上述分派案依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無條件捨去），計算不足1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列入其他收入。

#### 第五案

案由：113年度個別董事酬金情形報告。（洽悉）

說明：

1. 本公司董事薪酬給付政策、標準與結構如下：
  - (1) 本公司董事酬金係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酬金給付辦法」為依據；其中董事酬勞係以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如有獲利，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個別董事則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所評核之個別董事績效結果，並依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列為個別薪資報酬的分派比例基礎計算，分派結果提送薪酬委員會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後支付。
  - (2) 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係依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酬金給付辦法」執行，不論公司營業盈虧，提供獨立董事固定報酬。
  - (3) 本公司董事兼任本公司各項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均為無給職。
  - (4) 上述董事於會議期間親自出席者得支領車馬費。
2. 本公司113年度個別董事酬金情形，請參閱附件二。

#### 第六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報告。（洽悉）

說明：

1. 為配合相關法令規定，擬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2.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三。

###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明：

1. 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上開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賴宗義、徐建業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交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並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2. 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四。
3. 謹提請 承認。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表決總權數：35,378,178 權，贊成權數：28,943,806 權，占表決總權數 81.81%；反對權數：52,467 權，占表決總權數 0.14%；棄權/未投票權數：6,381,905 權，占表決總權數 18.03%；無效權數 0 權，占表決總權數 0.00%。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承認。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說明：

1. 本公司 113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以下同）85,459,074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545,907 元後，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74,097 元，可供分配之盈餘為 76,987,264 元，擬配發現金股利 76,861,153 元，分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 126,111 元；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42,000,630 股計算，每股配發 1.83 元，謹擬具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2. 謹提請 承認。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表決總權數：35,378,178 權，贊成權數：28,943,806 權，占表決總權數 81.81%；反對權數：52,467 權，占表決總權數 0.14%；棄權/未投票權數：6,381,905 權，占表決總權數 18.03%；無效權數 0 權，占表決總權數 0.00%。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承認。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113 年度

期初未分配盈餘	\$ 74,097
113 年度稅後淨利	85,459,074
減：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 8,545,907 )
可供分配盈餘	\$ 76,987,26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配發 1.83 元)	( 76,861,153 )
期末未分配盈餘	\$ 126,111

董事長：顧剛鋒



經理人：顧剛鋒



會計主管：蘇建東



##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說明：

1. 為配合相關法令修訂，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3. 謹提請 討論。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表決總權數：35,378,178 權，贊成權數：28,942,801 權，占表決總權數 81.80%；反對權數：52,472 權，占表決總權數 0.14%；棄權/未投票權數：6,382,905 權，占表決總權數 18.04%；無效權數 0 權，占表決總權數 0.00%。本案依董事會所提議案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同日上午 09 點 18 分

註 1：本次股東常會議事錄記載內容僅為摘要，實際情形以現場錄影、錄音為準。

註 2：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 八、附件

### 附件一、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隆中網絡技術有限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113 年度營運經營績效：

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802,063 仟元，營收貢獻主要來自線上遊戲及區域網路遊戲系統授權等，較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774,449 仟元成長 3.57%，主要係區域網路遊戲系統授權成長所致；本年度營業毛利率 80%，優於 112 年度表現。

113 年度營業利益 78,364 仟元，合併稅後淨利為 85,162 仟元，其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為新台幣 85,459 仟元，每股盈餘為 2.03 元，表現較去年同期衰退。

#### 二、113 年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並未出具財務預測，故無預算執行情形。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 收支	合併營業收入	802,063	774,449
	合併營業毛利	642,927	608,626
	合併營業損益	78,364	123,847
	合併稅後淨利	85,162	102,105
	合併綜合損益總額	97,080	105,082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85,459	102,02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96,880	105,062

#####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8.08	10.56
	權益報酬率(%)	9.64	12.7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6.97	31.41
	純益率(%)	10.62	13.18
	每股盈餘(元)	2.03	2.43

####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主要係以自製發行遊戲為營運主軸，於國內外組建研發團隊，依據客戶與市場需求擬定開發策略及彈性安排開發任務，以有效提高產品及服務價值。

為提升整體競爭力，本公司持續投入研發資源以優化各項遊戲平台機制及豐富遊戲內容，同時導入 AI 工具以提升效率。113 年度合併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217,303 仟元，期能以優質的遊戲使產品永續發展。

#### 五、 11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與未來發展策略：

##### 1. 整合集團資源

依據各事業體之需求進行遊戲開發、優化行銷推廣、開拓新市場及新客戶等，同時配合整體經營策略之執行，並整合國內外研發、運營、維運等團隊，以有效整合集團內各項資源運用。

##### 2. 專業多角化經營

以多元性產品及多角化經營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同時以營收及利潤相較穩定長青的線上休閒遊戲產品與線下區網系統授權及手機遊戲代理業務為主要營運主軸。

##### 3. 拓展海外市場

為拓展海外市場，持續推出符合在地風格及法令規定之國際產品，期能有效提升產品國際競爭力以拓展全球市場；同時動態檢視各項產品開發進度及營運指標進而調整行銷策略並提升行銷效益。

本公司主營收入包含手機線上遊戲收入、區域網路授權收入及遊戲軟體開發收入，因本公司並未出具 114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預期銷售數量。

#### 六、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持續透過整合集團線上、線下遊戲資源，增加研發量能進行產品開發及跨國性運營，發展遊戲授權系統之新市場及新客戶，期以透過豐富遊戲內容、類型及完善遊戲機制、追蹤現行法規及市場變化與關注國際競品概況等方式，審慎評估後制定經營策略有效進行風險控管並積極發展事業版圖。

董事長：顧剛維



經理人：顧剛維



會計主管：蘇建東



附件二、113 年度個別董事酬金情形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董事長	晨皓投資有限公司代表 人：顏剛維	0	0	0	0	367	367	25	25	0.46%	0.46%	0	0	0	0	0	0	0.46%	0.46%	無
董事	勢能投資有限公司代表 人：顏哲銘	0	0	0	0	367	367	20	20	0.45%	0.45%	0	0	0	0	0	0	0.45%	0.45%	無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時富企業有限公司	0	0	0	0	367	367	25	25	0.46%	0.46%	0	0	0	0	0	0	0.46%	0.46%	無
董事	劉漢明(註1)	0	0	0	0	0	0	10	10	0.01%	0.01%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獨立董事	何榮樹	400	400	0	0	0	0	25	25	0.50%	0.50%	0	0	0	0	0	0	0.50%	0.50%	無
獨立董事	王政堂	400	400	0	0	0	0	25	25	0.50%	0.50%	0	0	0	0	0	0	0.50%	0.50%	無
獨立董事	吳佩芬	400	400	0	0	0	0	25	25	0.50%	0.50%	0	0	0	0	0	0	0.50%	0.50%	無
獨立董事	鄭昌鏗(註1)	200	200	0	0	0	0	15	15	0.25%	0.25%	0	0	0	0	0	0	0.25%	0.25%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同時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其報酬給付係依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酬金給付辦法」執行，不論公司營業盈虧，提供獨立董事固定報酬；另於會議期間親自出席者得支領車馬費。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原董事劉漢明於113.06.20提出辭任；獨立董事鄭昌鏗於113.06.13新任。

附件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說明
條次	條文內容	條次	條文內容	
第3-1條 第二項	前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至少應包括下列內容： 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三、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 四、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五、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六、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第3-1條 第二項	前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至少應包括下列內容： 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三、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 四、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五、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六、 <u>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u> 七、 <u>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u> 八、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配合法令新增。
第6條 第二項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事長宜親自主持，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	第6條 第二項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 <u>董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過半數董事（含至少一席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親自出席，及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席</u> ，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	配合法令修正。
第7條 第一項	本公司應鼓勵股東參與公司治理，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使股東會在合法、有效、安全之前提下召開。本公司應透過各種方式及途徑，並充分採用科技化之訊息揭露與投票方式，	第7條 第一項	本公司應鼓勵股東參與公司治理，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使股東會在合法、有效、安全之前提下召開。本公司應透過各種方式及途徑，充分採用科技化之訊息揭露方式， <u>同步上傳中英文版年報、年度財務報告、股東會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u>	配合法令修正。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說明
條次	條文內容	條次	條文內容	
第 7 條 第四項	藉以提高股東出席股東會之比率，暨確保保股東依法得於股東會行使其股東權。 公司如有發放股東紀念品予股東時，不得有差別待遇或歧視之情形。		會議補充資料，並應採行電子投票，藉以提高股東出席股東會之比率，暨確保保股東依法得於股東會行使其股東權。 (本項刪除)	配合法令修正。
第 8 條	本公司應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記載股東會議事錄。 股東會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妥善保存，公司設有網站者宜充分揭露。	第 8 條	本公司應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於股東會議事錄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董事、監察人之選舉，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當選董事、監察人之當選權數。 股東會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妥善保存，公司設有網站者宜充分揭露。	配合法令修正。
第 10 條	本公司應重視股東知的權利，並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將公司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及公司治理情形，經常且即時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設置之網站提供訊息予股東。 為維護股東權益，落實股東平等對待，本公司應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第 10 條	本公司應重視股東知的權利，並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將公司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及公司治理情形，經常且即時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設置之網站提供訊息予股東。 為平等對待股東，前項各類資訊之發布宜同步以英文揭露之。 為維護股東權益，落實股東平等對待，本公司應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前項規範宜包括本公司內部人於獲悉公司財務報告或相關業績內容之日起之股票交易控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 30	配合法令修正。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說明
條次	條文內容	條次	條文內容	
			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15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	
	(本條新增)	第10-1條	公司宜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個別酬金之內容、數額及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	配合法令新增。
第12條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等重大財務業務行為，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訂定相關作業程序提報股東會通過，以維護股東權益。</p> <p>本公司發生併購或公開收購事項時，除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應注意併購或公開收購計畫與交易之公平性、合理性等，並注意資訊公開及嗣後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性。</p> <p>本公司處理前項相關事宜之人員，應注意利益衝突及迴避情事。</p>	第12條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等重大財務業務行為，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訂定相關作業程序提報股東會通過，以維護股東權益。</p> <p>本公司發生併購或公開收購事項時，除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應注意併購或公開收購計畫與交易之公平性、合理性等，並注意資訊公開及嗣後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性。</p> <p>本公司管理階層或大股東參與併購者，審議前項併購事項之審計委員會成員是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規定，且不得與併購交易相對人為關係人或有利害關係而足以影響獨立性、相關程序之設計及執行是否符合相關法令暨資訊是否依相關法令充分揭露，應由具獨立性之律師出具法律意見書。</p> <p>前項律師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規定，且不得與併購交易相對人為關係人，或有利害關係而足以影響獨立性。</p> <p>本公司處理前項相關事宜之人員，應注意利益衝突及迴避情事。</p>	配合法令修正。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說明
條次	條文內容	條次	條文內容	
	(本條新增)	第 13-1 條	<b>(董事會有責任建立與股東之互動機制)</b> 本公司之董事會有責任建立與股東之互動機制，以增進雙方對於公司目標發展之共同瞭解。	配合法令新增。
	(本條新增)	第 13-2 條	<b>(以有效率之方式與股東溝通聯繫並取得支持)</b> 本公司之董事會除透過股東會與股東溝通，鼓勵股東參與股東會外，並以有效率之方式與股東聯繫，與經理人、獨立董事共同瞭解股東之意見及關注之議題、明確解釋公司之政策，以取得股東支持。	配合法令新增。
	(本條新增)	第 13-3 條	本公司應制定和揭露營運策略和業務計畫，闡明其提升企業價值具體措施，宜提報董事會並積極與股東溝通。	配合法令新增。
第 17 條	本公司與其關係企業間有業務往來者，應本於公平合理之原則，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訂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並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  本公司與關係人及其股東間之交易或簽約事項，亦應依照前項原則辦理，並嚴禁利益輸送情事。	第 17 條	本公司與關係人及股東間有財務業務往來或交易者，應本於公平合理之原則，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訂定書面規範。對於簽約事項應明確訂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並杜絕非常規交易及不當利益輸送情事。  前項書面規範內容應包含進銷貨交易、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等交易之管理程序，且相關重大交易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提股東會同意或報告。	配合法令修正。
第 19 條	本公司應隨時掌握持有股份比例較大以及可以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第 19 條	本公司應隨時掌握持有股份比例較大以及可以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配合法令修正。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說明
條次	條文內容	條次	條文內容	
第 20 條 第三項	<p>本公司應定期揭露持有股份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有關質押、增加或減少公司股份，或發生其他可能引起股份變動之重要事項，俾其他股東進行監督。</p> <p>第一項所稱主要股東，係指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p> <p>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p> <p>(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宜至少有一席以上女性董事。</p> <p>(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p>	第 20 條 第三項	<p>本公司應定期揭露持有股份超過 5% 之股東有關質押、增加或減少公司股份，或發生其他可能引起股份變動之重要事項，俾其他股東進行監督。</p> <p>第一項所稱主要股東，係指股權比例達 5% 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 10 名之股東，但本公司得依其實際控制公司之持股情形，訂定較低之股份比例。</p> <p>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p> <p>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任一性別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p> <p>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p>	配合法令修正。
第 24 條	<p>本公司應依章程規定設置二人以上之獨立董事，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p> <p>獨立董事應具備專業知識，其持股應予限制除，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不宜同時擔任超過五家上市上櫃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或監察人，且於執行業務範圍內應保持獨立性，不得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p>	第 24 條	<p>本公司應依章程規定設置 2 人以上之獨立董事，且不宜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獨立董事連任任期不宜逾 3 屆。</p> <p>獨立董事應具備專業知識，其持股應予限制除，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不宜同時擔任超過 5 家上市上櫃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或監察人，且於執行業務範圍內應保持獨立性，不得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p>	配合法令修正。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說明
條次	條文內容	條次	條文內容	
第 27 條	<p>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於任職期間不得轉換其身分。</p> <p>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等事項，應依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辦理。</p>	第 27 條	<p>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與他公司及其集團企業與組織，有互相提名另一方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為獨立董事候選人者，本公司應於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時揭露之，並說明該名獨立董事候選人之適任性。如當選為獨立董事者，應揭露其當選權數。</p> <p>前項所稱集團企業與組織，其適用範圍及於於上市櫃公司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機構或法人。</p> <p>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於任職期間不得轉換其身分。</p> <p>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等事項，應依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辦理。</p> <p>本公司董事會為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得考量公司規模、業務性質、董事會人數，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功能性委員會應對董事會負責，並將所提議案由董事會決議。但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第 4 項規定行使監察人職權者，不在此限。</p> <p>功能性委員會應訂定組織規章，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組織規章之內容應包括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事項、議事規則、行使職權時公司應提供之資源等事項。</p>	配合法令修正。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說明
條次	條文內容	條次	條文內容	
第 29 條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由獨立董事擔任；其成員專業資格、職權之行使及相關事項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 28-1 條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u>過半數成員宜由獨立董事擔任</u> ；其成員專業資格、職權之行使、組織規程之訂定及相關事項應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辦理。	配合法令修正。
	(本條新增)	第 28-2 條	本公司宜設置提名委員會並訂定組織規程， <u>過半數成員宜由獨立董事擔任，並由獨立董事擔任主席。</u>	配合法令新增。
	(本條新增)	第 28-3 條	本公司宜設置並公告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管道， <u>並建立檢舉人保護制度；其受理單位應具有獨立性，對檢舉人提供之檔案予以加密保護，妥適限制存取權限，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及納入內部控制制度控管。</u>	配合法令新增。
第 30 條 第五項	本公司應定期(至少 1 年 1 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公司連續 7 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應評估有無更換會計師之必要，並就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	第 29 條 第五項	本公司應定期(至少 1 年 1 次) <u>參考審計品質指標</u> ，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公司連續 7 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應評估有無更換會計師之必要，並就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	配合法令修正。
第 36 條 第一項	本公司對於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討論： 一、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三、依證券交易法第 14-1 條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以下略)	第 35 條 第一項	本公司對於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討論： 一、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u>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u> 三、依證券交易法第 14-1 條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以下略)	配合法令修正。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說明
條次	條文內容	條次	條文內容	
	(本條新增)	第 37-1 條	本公司宜建立管理階層之繼任計畫，並由董事會定期評估該計畫之發展與執行，以確保永續經營。	配合法令新增。
	(本條新增)	第 37-2 條	董事會對本公司智慧財產之經營方向與績效，宜就下列構面進行評估與監督，以確保公司以「計劃、執行、檢查與行動」之管理循環，建立智慧財產管理制度：  一、制訂營運策略有關連之智慧財產管理政策、目標與制度。 二、依規模、型態、實施、實施、維持其智慧財產取得、保護、維護與運用管理制度。 三、決定及提供足以有效實施與維持智慧財產管理制度所需之資源。 四、觀測內外有關智慧財產管理之風險或機會並採取因應措施。 五、規劃及實施持續改善機制，以確保智慧財產管理制度運作與成效符合公司預期。	配合法令新增。
第 46 條	本公司應確實依照相關法令、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忠實履行資訊公開之義務。  本公司應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第 45 條	本公司應確實依照相關法令、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忠實履行資訊公開之義務。  公司宜提早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本公司應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配合法令新增。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說明
條次	條文內容	條次	條文內容	
第 47 條 第二項	本公司設有代理發言人一人，且代理發言人於發行人未能執行其發言職務時，應能單獨代理發行人對外發言。	第 46 條 第二項	本公司應設有 1 人以上之代理發言人，且任 1 代理發言人於發行人未能執行其發言職務時，應能單獨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但應確認代理順序，以免發生混淆情形。	配合法令修正。
第 48 條 第一項	本公司應運用網際網路之便捷性架設網站，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	第 47 條 第一項	本公司應運用網際網路之便捷性架設網站，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並宜提供英文版財務、公司治理或其他相關資訊。	配合法令修正。
第 50 條	本公司應依相關法令及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揭露下列年度內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並持續更新： (1) 公司治理之架構及規則。 (2)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含具體明確之股利政策)。 (3) 董事會之結構、成員之專業性及獨立性。 (4) 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職責。 (5) 審計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獨立性。 (6) 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7)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另於個別特殊狀況下，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	第 49 條	本公司網站應設置專區，揭露下列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持續更新： 一、董事會：如董事會成員簡歷及其權責、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 二、功能性委員會：如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簡歷及其權責。 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辦法及功能性委員會組織規程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 與公司治理相關之重要資訊：如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資訊等。	配合法令修正。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說明
條次	條文內容	條次	條文內容	
	<p>(8) 董事之進修情形。</p> <p>(9)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關係、申訴之管道、關切之議題及妥適回應機制。</p> <p>(10) 對於法令規範資訊公開事項之詳細辦理情形。</p> <p>(11) 公司治理之運作情形和公司本身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本守則之差距與原因。</p> <p>(12) 其他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p> <p>本公司宜視公司治理之實際執行情形，採適當方式揭露其改進公司治理之具體計畫及措施。</p>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210 號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隆中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隆中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隆中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隆中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隆中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遊戲收入之正確性**

####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三)；收入認列之會計估計，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營業收入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隆中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手機遊戲之代理及營運，玩家於儲值後，集團之履約義務並非於銷售虛擬點數時即完成，而係於日後玩家使用虛擬點數時方滿足履約之義務。因此，管理階層係將銷售虛擬點數之收入於銷售當下認列為合約負債，並透過估計玩家之剩餘遊戲期間分攤為收入。因該等估計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判斷，故本會計師認為遊戲收入之正確性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 瞭解與檢視線上遊戲收入認列之程序，以評估及測試遊戲收入認列相關內部控制；
- 抽查公司與遊戲銷售平台間之對帳暨收款情形；
- 抽查估計玩家剩餘遊戲期間報表之紀錄之正確性。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隆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隆中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隆中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隆中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隆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隆中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隆中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賴宗義

賴宗義

會計師

徐建業

徐建業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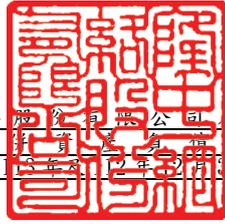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1 日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57,112	68	\$ 749,379	7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100,000	9	30,705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13,149	10	107,440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三)		2,228	-	3,163	-
1200	其他應收款			1,502	-	44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878	1	4,460	1
130X	存貨			1,618	-	1,479	-
1410	預付款項			28,115	3	12,42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91	-	330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009,893</u>	<u>91</u>	<u>909,816</u>	<u>90</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1,650	-	963	-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及七(三)		25,776	3	13,782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2,908	-	2,90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62,854	6	79,142	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07	-	2,997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95,795</u>	<u>9</u>	<u>99,792</u>	<u>10</u>
1XXX	<b>資產總計</b>		\$	<u>1,105,688</u>	<u>100</u>	\$ <u>1,009,608</u>	<u>100</u>

(續次頁)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三)	\$	18,710	2	\$	23,984	2
2170	應付帳款	七(三)		11,778	1		11,24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124,645	11		93,717	9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三)		5,778	1		5,269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84	-		80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三)		9,715	1		7,77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971	-		3,212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75,281</u>	<u>16</u>		<u>146,005</u>	<u>14</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3,943	-		2,34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三)		15,779	2		5,655	1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9,722</u>	<u>2</u>		<u>7,997</u>	<u>1</u>
2XXX	<b>負債總計</b>			<u>195,003</u>	<u>18</u>		<u>154,002</u>	<u>15</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股本		六(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420,006	38		420,006	41
資本公積		六(十)						
3200	資本公積			287,147	26		303,947	30
保留盈餘		六(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134	2		19,39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74	-		10,270	1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85,533	7		17,420	2
其他權益		六(十二)						
3400	其他權益			10,748	1	(	673)	-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825,242</u>	<u>74</u>		<u>770,363</u>	<u>76</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四(三)		<u>85,443</u>	<u>8</u>		<u>85,243</u>	<u>9</u>
3XXX	<b>權益總計</b>			<u>910,685</u>	<u>82</u>		<u>855,606</u>	<u>85</u>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1,105,688</u>	<u>100</u>	\$	<u>1,009,60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顧剛維



經理人：顧剛維



會計主管：蘇建東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及七(三)	\$ 802,063 100	\$ 774,449 100
5000 營業成本		( 159,136) ( 20)	( 165,823) ( 21)
5900 營業毛利		642,927 80	608,626 79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及七(三)		
6100 推銷費用		( 230,006) ( 29)	( 211,853) ( 27)
6200 管理費用		( 115,323) ( 14)	( 97,962) (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17,303) ( 27)	( 179,598) ( 2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 1,931) -	4,63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564,563) ( 70)	( 484,779) ( 63)
6900 營業利益		78,364 10	123,847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2,720 1	7,224 1
7010 其他收入		5,947 1	4,30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16,637 2	( 3,084)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五)及七(三)	( 381) -	( 38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923 4	8,065 1
7900 稅前淨利		113,287 14	131,912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 28,125) ( 3)	( 29,807) ( 4)
8200 本期淨利		\$ 85,162 11	\$ 102,105 1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1,918 1	\$ 2,97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1,918 1	2,97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1,918 1	\$ 2,97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7,080 12	\$ 105,082 1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5,459 11	\$ 102,022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 297) -	83 -
本期淨利合計		\$ 85,162 11	\$ 102,105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6,880 12	\$ 105,062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200 -	20 -
綜合損益合計		\$ 97,080 12	\$ 105,082 14
每股盈餘	六(十九)		
9750 基本		\$ 2.03	\$ 2.43
9850 稀釋		\$ 2.03	\$ 2.4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顧剛維



經理人：顧剛維



會計主管：蘇建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隆中網線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12月31日

歸屬	於本		公司		業盈		主		之		權		計
	資	溢	行	價	積	留	積	損	差	額	總	益	
註	普	通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值	差	額	額	總
112 年	\$ 420,006	-	\$ 291,242	\$ 12,705	\$ 19,393	\$ 10,270	(\$ 84,602)	(\$ 3,713)	\$ 665,301	\$ 85,223	\$ 750,524		
11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	-	-	102,022	-	102,022	83	102,105		
本期稅後淨利	-	-	-	-	-	-	-	3,040	3,040	(63)	2,9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02,022	3,040	105,062	20	105,0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0,006	-	\$ 291,242	\$ 12,705	\$ 19,393	\$ 10,270	\$ 17,420	(\$ 673)	\$ 770,363	\$ 85,243	\$ 855,606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13 年	\$ 420,006	-	\$ 291,242	\$ 12,705	\$ 19,393	\$ 10,270	\$ 17,420	(\$ 673)	\$ 770,363	\$ 85,243	\$ 855,606		
11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	-	-	85,459	-	85,459	(297)	85,162		
本期稅後淨利	-	-	-	-	-	-	-	11,421	11,421	497	11,9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1,421	11,421	200	97,0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85,459	11,421	96,880	200	97,080		
112 年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741	-	(1,741)	-	-	-	-		
迴轉依法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	-	-	-	(9,596)	9,596	-	-	-	-		
現金股利	-	-	-	-	-	-	(25,201)	-	(25,201)	-	(25,20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6,800)	-	-	-	-	-	-	(16,800)	-	(16,800)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420,006	\$ 274,442	\$ 12,705	\$ 21,134	\$ 674	\$ 85,533	\$ 10,748	\$ 85,443	\$ 910,68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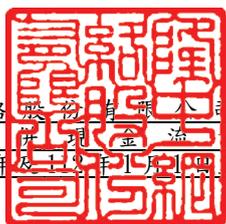
董事長：顧剛維

經理人：顧剛維

會計主管：蘇建東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113,287	\$ 131,91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十二(二) 1,932	( 4,634)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十六) 654	1,810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五)(十六) 13,449	14,217
攤銷費用	六(六)(十六) -	263
租賃修改損失	六(五)(十四) 1	-
利息費用	六(十五) 381	382
利息收入	( 12,720)	( 7,224)
處分投資損失	六(十四) 670	3,0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四) ( 30)	-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33)	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 7,641)	( 35,0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935	9,932
其他應收款	( 1,061)	( 140)
存貨	( 139)	933
預付款項	( 15,695)	( 4,689)
其他流動資產	38	( 1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 5,274)	3,285
應付帳款	932	( 4,872)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93)	1,963
其他應付款	30,927	( 7,27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09	1,257
其他流動負債	759	56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1,471	105,507
收取之利息	12,720	7,224
支付之利息	( 381)	( 382)
支付之所得稅	( 9,359)	( 27,3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4,451	85,016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六(二) ( 100,000)	( 30,7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六(二) 30,70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 1,324)	( 3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7	-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8	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0,164)	( 30,978)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 ( 13,385)	( 14,347)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 42,00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5,386)	( 14,3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8,832	( 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733	39,6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49,379	709,7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57,112	\$ 749,37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顧剛維



經理人：顧剛維



會計主管：蘇建東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遊戲收入之正確性**

###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二)；收入認列之會計估計，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營業收入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手機遊戲之代理及營運，玩家於儲值後，公司之履約義務並非於銷售虛擬點數時即完成，而係於日後玩家使用虛擬點數時方滿足履約之義務。因此，管理階層係將銷售虛擬點數之收入於銷售當下認列為合約負債，並透過估計玩家之剩餘遊戲期間分攤為收入。因該等估計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判斷，故本會計師認為遊戲收入之正確性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 瞭解與檢視線上遊戲收入認列之程序，以評估及測試遊戲收入認列相關內部控制；
- 抽查公司與遊戲銷售平台間之對帳暨收款情形；
- 抽查估計玩家剩餘遊戲期間報表之紀錄之正確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

方案。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

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賴宗義

賴宗義



會計師

徐建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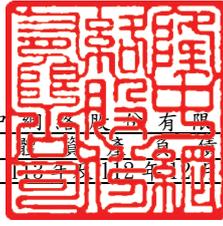
徐建業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1 日

隆中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80,312	41	\$ 393,616	4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二)	100,000	11	30,705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79,688	8	65,356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2,311	-	4,603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	-	11,547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211	1	42	-
130X	存貨		1,618	-	1,479	-
1410	預付款項		6,907	1	2,37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30	-	336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576,577</u>	<u>62</u>	<u>510,060</u>	<u>60</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340,150	36	299,134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	-	72	-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及七(二)	5,538	1	9,70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七)	12,134	1	27,529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11	-	1,988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359,433</u>	<u>38</u>	<u>338,426</u>	<u>40</u>
1XXX	<b>資產總計</b>		<u>\$ 936,010</u>	<u>100</u>	<u>\$ 848,486</u>	<u>100</u>

(續次頁)



隆中網際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三)	\$	6,728	1	\$	5,063	1
2170	應付帳款			743	-		370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001	-		82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67,623	7		51,116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24,780	3		8,106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84	-		80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九)及七(二)		3,469	-		4,17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094	-		476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06,122</u>	<u>11</u>		<u>70,932</u>	<u>8</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七)		2,460	1		1,53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九)及七(二)		2,186	-		5,655	1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4,646</u>	<u>1</u>		<u>7,191</u>	<u>1</u>
2XXX	<b>負債總計</b>			<u>110,768</u>	<u>12</u>		<u>78,123</u>	<u>9</u>
<b>權益</b>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九)		420,006	45		420,006	5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		287,147	31		303,947	3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一)		21,134	2		19,39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74	-		10,270	1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85,533	9		17,420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二)		10,748	1	(	673)	-
3XXX	<b>權益總計</b>			<u>825,242</u>	<u>88</u>		<u>770,363</u>	<u>91</u>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936,010</u>	<u>100</u>	\$	<u>848,486</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顧剛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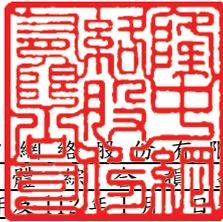


經理人：顧剛維



會計主管：蘇建東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年	112年
		金額	金額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及七(二)	\$ 450,836	\$ 374,166
5000 營業成本		( 33,310)	( 27,919)
5900 營業毛利		417,526	346,247
營業費用	六(十五)(十六)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 122,171)	( 82,738)
6200 管理費用		( 58,261)	( 52,10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74,898)	( 104,26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 1,932)	4,63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57,262)	( 234,469)
6900 營業利益		60,264	111,77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7,487	4,404
7010 其他收入		1,403	1,02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11,047	( 3,322)
7050 財務成本	六(六)及七(二)	( 179)	( 228)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29,595	14,12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9,353	16,006
7900 稅前淨利		109,617	127,78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七)	( 24,158)	( 25,762)
8200 本期淨利		\$ 85,459	\$ 102,022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1,421	\$ 3,04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1,421	\$ 3,04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6,880	\$ 105,062
每股盈餘	六(十八)		
9750 基本		\$ 2.03	\$ 2.43
9850 稀釋		\$ 2.03	\$ 2.4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顧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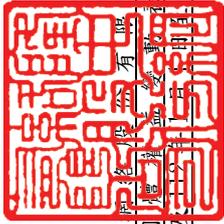


經理人：顧剛



會計主管：蘇建東





隆中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資本		公積		保留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普通股	發行溢價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盈餘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112 年 度											
11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20,006	\$ 291,242	\$ 12,705	\$ 19,393	\$ 10,270	\$ 84,602	\$ 3,713	\$ 665,301			
本期稅後淨利	-	-	-	-	-	102,022	-	102,0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040	3,0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2,022	3,040	105,062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420,006	\$ 291,242	\$ 12,705	\$ 19,393	\$ 10,270	\$ 17,420	\$ 6,753	\$ 770,363			
113 年 度											
11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20,006	\$ 291,242	\$ 12,705	\$ 19,393	\$ 10,270	\$ 17,420	\$ 6,753	\$ 770,363			
本期稅後淨利	-	-	-	-	-	85,459	-	85,4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1,421	11,4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5,459	11,421	96,880			
112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1,741	-	( 1,741)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迴轉依法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	-	-	( 9,596)	9,596	-	-			
現金股利	-	-	-	-	-	( 25,201)	-	( 25,20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16,800)	-	-	-	-	-	( 16,8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420,006	\$ 274,442	\$ 12,705	\$ 21,134	\$ 674	\$ 85,533	\$ 10,748	\$ 825,242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顧剛維

經理人：顧剛維

會計主管：蘇建東



  
 隆中 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 現金 流量 表  
 民國 113 年 及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109,617	\$ 127,78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十二(二) 1,932	( 4,634 )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十五) 72	875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六)(十五)及 七(二) 4,103	4,140
攤銷費用	六(十五) -	55
利息收入	( 7,487 )	( 4,404 )
財務成本	六(六)及七(二) 179	228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六) ( 4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 29,595 )	( 14,127 )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六(十四) ( 96 )	3,001
現金外幣匯率影響數	( 12,398 )	( 7,83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 16,264 )	( 23,204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92	8,306
存貨	( 139 )	93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382
預付款項	( 4,531 )	5,073
其他流動資產	( 194 )	( 157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7 )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665	2,486
應付帳款	373	( 1,734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8	703
其他應付款	16,507	( 4,737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674	( 6,610 )
其他流動負債	618	( 139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3,485	87,385
收取之利息	7,487	4,404
支付之利息	( 179 )	( 228 )
支付之所得稅	( 13,129 )	( 27,075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7,664	64,486

(續次頁)

隆中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六(二)	(\$ 100,000)	(\$ 30,7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六(二)	30,705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六(四)	-	( 13,628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11,643	-
存出保證金減少		39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7,258 )	( 44,333 )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租賃本金償還	六(十九)	( 4,107 )	( 4,116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 42,001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6,108 )	( 4,116 )
外幣匯率影響數		12,398	7,83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13,304 )	23,8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3,616	369,7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0,312	\$ 393,61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顧剛維



經理人：顧剛維



會計主管：蘇建東



附件五、「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說明
條次	條文內容	條次	條文內容	
第廿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分派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提撥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以下略)	第廿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最低百分之十應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以下略)	配合法令修訂。
第卅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99 年 11 月 19 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4 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7 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6 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27 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19 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27 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	第卅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99 年 11 月 19 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4 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7 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6 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27 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19 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27 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11 日	增列修正日期及次數。